

# 《女帝娉兰》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女帝娉兰》

13位ISBN编号：9787539736372

10位ISBN编号：7539736372

出版时间：2008-07

出版社：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

作者：卡洛洛

页数：25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女帝娉兰》

## 前言

公元2007年春末。当电脑屏幕右下角的时钟显示在十点十七分时，整个办公大楼里只剩下我和几个负责清扫的小妹。我翻开手机，刚好看到了那条每日都会准时报到的短信：她今晚不回家，我下楼接你。手机荧幕的灯光默默映在我的脸上，而我的心中却有些隐隐的揪痛。是的。我是个情妇，而且我的情人来头不小，全国数一数二的煌氏企业领头者，家财万贯、权倾商界的天之骄子——煌琰。煌琰的妻子是个大商家的女儿，自己也有着不小的事业，是个精明能干的女人。她见过我，是在公司的周年祭上。她特意拉着煌琰走到了我的身前，当着煌琰的面问我的名字。那天，她像极了高高在上的女皇，我窘迫地告诉她我叫程兰。而她的脸上，却一直挂着淡淡的笑容。那笑容很从容，从容得让我自惭形秽。我想，她应该是那种对任何事情都有自信去把握的女人，当然也包括她的丈夫。她用那种上级社会所特有的舒缓的语气在我面前与煌琰聊着家里的事情，她说：“家里有罐糖放得久了，生了虫子。明儿一早，就让人丢了吧。”我默默地低着头。会场里的人很多，也很嘈杂，而我的耳朵里却只剩下自己的呼吸声。这个女人用一种淡漠的语调讲述着一件本不重要的事情，就像忽然发现自己的衣服破了洞，便非常自然地脱下来丢掉。就在这时，我才明白她早就知道了我和煌琰的事情，而我，在她的心目之中，却也不过是家中坏掉的一罐砂糖，或是衣橱里忽然破了个洞的衣服而已。其实在那之后，我就在想，我是不是该离开煌琰。这种相恋却无法在一起的痛楚就像一根哽在喉咙里的长刺，长久地折磨着我。我是个怕痛的女人，所以我自然地想竖起满身的利刺保护自己，于是我就告诉他，我想离开他。我记得那日的天很蓝，刚下过雪。煌琰穿着一件浅灰色的西装，很帅气。而他的脸上却没了血色，苍白得像地上的积雪。我转身想走，煌琰却在我身后一把抱住了我。地上耀眼的银白刺痛了我的眼睛，我感到他浑身都在颤抖。“别走……”他将头埋在我的颈窝，我感到一股温热染上了我的衣领，就像炭火一般炙烤着我的皮肤。他的语调带了几分凄凉，像是哀求一般对我说道：“我不能没有你。”刹那间我明白了……其实这个表面上光鲜的男子，内心却是空白得可怜。我一直以为受伤的是我，却不想伤得最重的其实是他。那日后，我没再提分手的事情，只是变得娇纵、任性。因为我想让他讨厌我，我想让他离开我。然而煌琰却没有像我想象中的对我改变丝毫的态度，他只是默默地承受着我的无礼，承受着我满身尖锐的倒刺。那个月，我们都是血淋淋的，越是相拥，越是伤得深切。所以在三个月后的今天，我决定，彻彻底底地离开他。电梯那里发出了一声“咚”的轻响。我抬头一看，正好迎上了他那张比碧玉更加温润的脸。他看上去似乎很开心，手里提了个精致的饭盒，盒子上印着古朴的“品罗”印章，我知道那里面是我最爱吃的糯米糕，是我总逼不喜欢甜食的他跟我一起吃的糯米糕。他一眼就瞧见了，开心地笑了，手里举着饭盒几步便到了我的身前。“冷吗？”他问。我自幼就有体寒的毛病，所以煌琰总是怕我冷，就算是在夏天，也不肯让公司的空调降到26℃以下。我摇了摇头，任他拉着我冰冷的手，只抬眼望着他。我知道我这时的表情很难看，因为煌琰的眼里明显地出现了几分担忧。他脸上仍挂着几分笑，而那笑却已变了形状。“你怎么了？”他问我。我仍是拼命地摇着头，然后用尽了全身的力气死死地抱住他。他身上有淡淡的古龙水味道，默默地包围着我，这种味道就像他的人一样，干净，却忧郁。我很用力，煌琰有些痛得一声闷哼，而我却舍不得撒手。因为我知道，今日放手后，这个男人的怀抱，也许就再也不会属于我了。煌琰的气息急促，我知道他很难过，却仍是像以往一样接纳着我任性的行为。他对我是这样的好，却无法给我最终想要的东西。“琰……”我抬起头，轻轻唤他。他“嗯”了一声。我慢慢松开了紧抱他的手，深吸了口气，才缓缓地，退后了一大步。一丝不解与惶恐迅速地在煌琰的脸上化开。自我对他说想离开后，他就变得比任何人都要敏感。我知道，他已经预感到了我接下来要说的事情。“琰……”我的胸口像压了一块巨石，闷闷得喘不过气。过了许久，我才慢慢地从包里拿出了一封信，塞给了他。那是一封辞职信，也是我们曲终人散的离别信。煌琰在看到那封信时，呼吸变了。他的手一松，那饭盒“啪嗒”坠了地，像塌陷了一般瘪成了难看的形状，其中两块糯米糕滚了出来，撞在了一旁的桌角上，无力地趴成了一团。他的身子略微动了动，手扶着一旁的桌子，勉强站住。他的眼里有些氤氲的雾气。过了许久，他才幽声叹了口气。“我早就知道，我留不住你……”我望着他颓然的样子，心中撕痛得想哭。想了许久，我才忍着喉咙里的哽咽安慰他道：“如果有来世，你又没有娶妻，那我一定会嫁给你。”他垂着头，一如以往地沉默。这种沉默让我感到窒息得即将崩溃。就在我转身打算离开时，却忽然听到身后的他

## 《女帝娉兰》

对我说道：“如果有来世，我会将这一世连同那一世的爱，一起给你补上……” 我的泪水决堤... 我离开了煌琰，之后，订了飞往新加坡的机票。 临行那天，煌琰打来电话，告诉我，他想送我。 我握着话筒想了想，答应了。 其实现在回想起来，命运真的是很折磨人的东西。 在分别的路上，我与煌琰一起出了车祸..... 简单的车祸，一辆巨型卡车直直地朝着我们撞过来，然后把我们推入了旁边的悬崖。 我当时就明白，这是蓄意的谋杀。 凶手也只可能是一个人。 在撞击中，煌琰为了保护我而头部受了重创，一块玻璃的碎片从他的眉骨间划过，鲜血染了我们满身满脸。 他紧紧地拉着我的手，认真的神情让我心惊。 “程兰。”他叫着我的名字，语调坚定得让人心疼，“这一世你从我身边逃开，就是你欠了我，而下一世，我绝不许你忘了我.....” 我望着他的眼睛，下坠的过程很短暂，我却觉得有一千年那么长。 是的。 在那天，我死了。 痛苦没有想象中的剧烈，只一瞬而已，我的灵魂便已飘在了城市污浊的天空之上。 没有黑白无常的领路，我只看到一扇大门对我轰然而开，之后里面走出了一位老者，他告诉我，我可以转世了。 然后就指着他身后的那些犹如蛛网般的路，轻轻一拂手，指着其中的一条路对我说道：“你前世拖欠太多，下一世注定要有所偿还，若是如此，就不如走这条路吧。” 我顺着他的手指，瞧见了那条隐没在缭绕云雾中的路，那路在浓重的雾气中若隐若现，像条白色的大蛇。 那老人又端出了碗水，放在了我的面前。 “本来，应该让你喝下这碗水的，不过缘分之事不该如此。你的时辰到了，快去吧。” 他手腕一翻，那碗水便像一条细珠链般散落在了地上。 我瞧着地上银亮的水痕，心中却忽地想起了一件事来，问道：“煌琰会走这条路吗？” 老人轻轻地点头，却只对我笑，他的神情里像隐藏了万千不可说的天机。我心中急切，脱口问：“那我要怎样才能找到他？” “两个世界的人，多少会有一些相同的牵连，如果你想知道的话，我倒是可以告诉你，那人的样貌不会有太大的变化而且他的名字里会有一个‘煌’字和一个‘琰’字。” “‘煌’字和‘琰’字？” 我琢磨着老人的话，可却来不及细想，只感到背后一暖，身子已被他推了过去，就在这一恍惚之间，时空轮转，我不知道后面等着我的，又是一种怎样的人生..... 明纪1072年，永络国开国国君元庆帝后齐氏，诞下皇三子，名日子煌。少聪颖灵慧，少言寡语，帝甚爱之，长带于身侧。 明纪1076年春，韩王妃茹氏产下一女，及至满月。帝赐名娉兰。

# 《女帝娉兰》

## 内容概要

一场意外结束了一世纠葛，又因他的一个誓言，造就了另一场轮回。

十三岁，清剿匪窟却迷恋上一个拥有调皮笑容的山贼，他喜欢将琥珀色的眼眸弯成明媚的弧度，他说：“一年之后，做我的老婆……”

十四岁，嫁为人妻，他却是高高在上的王，初见时有一世的恍惚……在弥漫着龙檀香的空气中，他说：“我等了九年……”

程兰，一个生长在二十一世纪的女性。她心思细腻，感性理智，却不想爱上了煌氏企业的少主煌琰。一场无奈的感情，却在了一场车祸后，完全改变了。两人双双转世，到了不知名的历史国度，本想重新来过，无奈命运弄人，她记得前世的一切，而他却全部忘记了。程兰转世后名为娉兰，是永络国韩王之女，五岁时因弄伤了永络国三皇子而被迫举家迁往北国边塞之地。在那里娉兰学会了兵马骑射，并帮他父王平定山匪叛乱。而也在那里遇到了煌琰的转世-希琰。两人相识，相知，定下约定，要结为连理。却不想就在此时，新皇登基，选娉兰入宫为妃……

# 《女帝娉兰》

## 作者简介

卡洛洛 笔名：卡洛洛 爱好：上网，发呆 人生格言：我们可以不美丽，但我们健康；我们可以不伟大，但我们庄严；我们可以不完美，但我们努力；我们可以不永恒，但我们真诚。  
最大愿望：像猪一样生活（PS：比猪干净） 所著书目：《女帝娉兰》，《被遗忘的守候》 所属公司：聚星天华

# 《女帝娉兰》

## 书籍目录

序章 秋凉第一章 浮华第二章 誓约第三章 入宫第四章 眷宠第五章 刺杀第六章 惘然第七章 征战第八章  
不双第九章 将爱第十章 称帝第十一章 笑靥

# 《女帝娉兰》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浮华 其实时间这个东西，总在人不经意间，悄悄流淌过去了。屋外的杏花开了又落，落了又开，转眼浮华消纵，弹指间便是五年寒暑。阳光顺着那雕花的木格子透过来，落了满室斑驳。外面传来几声脚步，接着便是定儿仍十分稚嫩的声音：“小姐，小姐你在哪儿啊！王爷在找您！”她今年只有七岁，是我母亲身边的陪嫁的女儿，也是我的贴身丫鬟。而我今年只有五岁，却已早早地成熟了。说起来真的是件很神奇的事情。我迷迷糊糊的走了那条路，借着便昏沉了数日，当我再次清醒时，我这一世的父亲已经在给我办百岁酒了。我没想到自己会转世到古代来，或许说这是另一个时空的古代。我所处的国家名叫永络，建国不过四十年。我这世的父亲是个王爷，却不是皇族。王位袭承于他的父亲华子诩。也是我这一世的爷爷，他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就连书中都有他的记载。永络国的开国功臣，护国将军，后加官进爵，破例封了韩王，世袭罔替，才有了我父亲的光耀宠。不过那也是上一辈的事情了，从长辈的口吻里，多少也可以听得出来，自从先皇去世后，韩王府的风光便大不如从前。新皇对父王的战功并不怎么上心，由我的赐名就能看出来，本来该出生后就赐的，而这位皇帝却一直等到了我百岁不能再拖时，才随意挑了个名字过来——娉兰，据说是宫中一种种在路旁的花卉的名字。政治的事情我并不感兴趣，只是苦于这个世界没有电脑电视电话来供我消遣，五年悠悠而过，我这个受数字电子熏陶了二十多年的女人，多少也感到有些乏味起来。定儿的脚步越来越近，片刻后，那轻丝的帘帐一挑，她细弱的身子已冲了进来。“小姐！”她见到后便抓住我往外拖，边拖边数落我道，“您怎么又跑到王爷的书房来了，要是被王妃知道，奴婢怕又要挨板子了。”七岁的孩子还不知道什么轻重，她抓的我有点疼。我略微拧了拧眉，问道：“父王找我做什么？”我任她拉着，穿过廊道，过了院门，已到了前庭。这一路上我才发觉王府中的侍卫似乎比平日多了许多，就连丫鬟的步伐也变得分外匆忙。这一切让我心中隐隐有些不安。等见到父王，他伸手将我拉到了怀里，轻声嘱咐道：“过两天齐皇后会驾临王府，你要乖乖的听你母妃的话。”我点了点头，原来是齐皇后。怪不得府中的众人会如此紧张。对此我略有耳闻，现在的皇帝成德，生性暴戾，对于朝政总是采取种极端的态度，在民间也早有怨声。倒是这位齐皇后娴德，也有手腕，几次纠正了皇帝的暴行，在朝中民间也有威望，是位才德兼备的厉害人物。那她又为何会忽然要来韩王府？我心中有些纳闷，抬头望向我的母妃，她温婉的脸上仍挂着淡淡的笑容，但那笑容里，却多了几分别样的情绪。我看不懂她的笑容，只学得心中有些悸动，动得莫名其妙……三日之后，齐皇后的风辇停在韩王府前。府中的侍婢家臣，全赶到了前庭接驾，只有我被母亲特意叮嘱留在了后院细细看管着一炉茶水。那是雾顶云峰，用的是我出生之前的梅花雪水，在地下埋了三年。母亲将这炉茶水交给我，告诉我，要细细的煮，待香气慢慢溢出后，再端到前庭，亲手递给那坐在首座的皇后。我不太明白母亲的意思，只是心仪与那茶炉里缓缓漫出的香气。像是梅香，却没那么清冽，相反却多了几丝温润，是种淡漠的清雅。我缓缓闭上了眼睛，心绪却越飞越远。在前世，我似是常能闻到这股香气……府内的园子一到春天就开满了绚烂的杏花，风一拂，有几瓣飘过了我的脸颊，略微睁眼，却忽地在阳光下瞧见了个孩子。也不知他在那里立了多久，看起来年纪并不大，也就七八岁的样子，却是一身沉稳的气息。穿件白底银纹的长袄，上面有银线绣出的复杂的花色。腰系翡翠玉带，流苏很长，却不乱，安稳的垂在他腰侧，只偶尔随着徐徐的威风轻轻飘动。看起来并不算奢华的衣衫，却是四处流露种常人难有的精致与贵气。我有些不解的朝他一笑，他却有些害羞的垂下了头，白瓷一样的耳朵后渐渐透出一抹桃花样的粉红。家臣的子孙不会这样穿戴，更没有这样的风姿仪态，我不觉有些诧异的问：“你是谁？府中的客人？”他没答我，眼神迅速的在我脸上扫过，最后停在了煮茶的炉火上，问：“那是什么？”“茶水。”他“哦”了声，然后抬头看我，他的皮肤很白，阳光一照，便映了一脸通透。大大的杏眼清澈见底，毫无杂质，但当他垂下眉眼时，就多了几分幽邃。像是春日下的西湖，偶尔微风拂过，便是一片碧波轻澜。不知道为什么，我忽然觉得他也许是个忧郁如水孩子。“你来这里做什么？”我歪过头问他。他眼里明显的出现了几分迟疑，有如桃花般的唇瓣紧紧的抿了起来。“我……”他犹豫了下，才轻声道：“我只是过来看看，这里的花，开的很漂亮。”我“噗哧”一声笑了，有些淘气的捏了下他的鼻子，调侃的问道：“怎么你这个男孩子还喜欢这些花花草草啊！”他显然被我的动作吓到了，不由得往后退了一步，脸上也泛起了层红晕。这样子像极了处在深宫王府里的小少爷，尚未处世，青涩而且稚嫩。我心里忽然起了个怪念头，这个念头引得我唇角不由得翘起了老高。“喂喂，小鬼。”我指着旁边一棵高大的槐树道。“上面的

## 《女帝娉兰》

花开的更漂亮，想不想去看看？”他略微一愣，尔后脸上更红，嘟囔道：“我才不是什么小鬼……”哦……是不小了，不过我在前世就二十七了。我淡淡一笑，把裙子掖进腰带，抱着树干几下就蹿了上去——我上辈子小时候就喜欢做些调皮捣蛋的事，想不到到了这辈子，身手还是一样的好。最后挑了个粗壮的树枝坐下，对着下面一脸讶异嘴巴张成形的男孩招手：“快来吧，这里能看到整个王府的杏花。”他有些讶异的看着猫一样坐在树上的我，瞧了许久，居然噗嗤一声笑了。“你还真是像只猫……”春日，银色的阳光透过花海，在他的脸上明暗流淌。他的笑容让我感到了几分熟悉，而这种熟悉，却让我忍不住失了神……就在我闪神的功夫，院子外面忽然传来了嘈杂的脚步声，过不多久院子里就进来了黑压压的一群人。“哎哟！我的殿下爷啊！您可让奴才好找！”为首的是个四十多岁的老嬷嬷，一脸惊恐未定，上前赶了几步就跪下了。殿下？我心中一紧，连忙低头看树下的孩子，华贵的衣衫，雍容的态度，不识世事的青涩，再加上今日齐皇后的到访，原来如此，他本该就是殿下。我茫然的看着大队人马像潮水般的向院中涌了过来，而那个孩子却未动，只是眉间多了几许落寂。他微微蹙眉，问我：“你叫什么？”的不容我回答，队伍里忽然有人向我呵斥道：“大胆！殿下面前，何人如此无理！”我这才意识到自己所处位置的问题——估计还没有人会坐在皇子的头顶下回话。急忙往树下挪，却忘记了近日多雨，冲的树干滑腻，稍未留神就是脚上一滑，直直的往下摔去。慌乱中只看到一团白色的影子。再睁开眼时身下却是一片柔软。那孩子脸色惨白，死死的咬着下唇，像是极其隐忍的样子。我吃了一惊，急忙从他身上爬起来，只看到他的手臂上青紫了一片。院子里立时乱作了一团，有人惊叫，有人怒喝，可我却什么也挺不到了。杏花落了，像纷飞的雪花，染了我一身素白。这后院本是极大，而今天我却觉得它竟是如此狭窄，狭窄的让人透不过气。明纪年春天，我刚好五岁。那年府中的杏花开的分外好，我本已为又是平淡的一年，却不想一个莫名其妙的事故，改变了我全家的命运。皇子的小臂骨折，全身上下数处淤伤，如果在寻常的百姓之家，这应该算不上什么，只可惜那受伤的人，刚好是皇帝的血脉。再如果说，这一切要是放在一个明君身上，也不会起太大波澜，依旧可惜的是，这个成德皇帝并不是什么明君。相反，他是个不折不扣的昏君。第二日，恩旨便下来了，意思大概是北方不稳，要我父王领兵去镇守边关。若是换作我那个时代，大概就是中央下放地方了。明里是升了我父王的官职，实际上却跟流放差不多。皇旨下来后，我的父王一句话也没说，他只默默的磕了头，道了谢主隆恩。之后的几天里，韩王府完全陷入了一种冷寂的状态。丫鬟与奴才只是带了贴身的数十个，大多数都是被母亲遣散了，她告诉我，北方那里荒蛮无度，能少带人过去受苦，就是一点功德。定儿本来也是要遭遣散回乡的，她年纪太小，母亲不忍让她跟了去，倒是这个只七岁的女娃娃哭着喊着说死也不要离开我，这让我不由得多了几分感触，其实人心虽然深邃，但有的时候却异常的浅显。定儿的心思只是认定了她必须一辈子跟着我，但她不明白，为何一定要跟着我，她也不会明白，跟着我并不是她的人生。日子悠悠的滑过，转眼间，王府的杏花又落了。短暂的十日花期，满树芳华，便全覆了地。不过这次不同，府中的下人去了大半，留下的也没什么心思去扫那一地的雪白，我每日便坐在中庭的杏花树下，不到片刻，就能染上一身的薰香。花儿注定要化落成泥，只是有的在树下，有的却不知去了哪里……三日之后，便是父王启程的日子。而在这日的午后，我却瞧见了本不该出现在这里的人。他的手上厚厚的缠着白布，用夹板固定着，面色仍是一如既往的苍白，倒像极了这一地的杏花。“你来这里做什么？”我靠着树干，含笑问他。他显得有些踌躇，身边跟了个小太监，脸上的神色十分不好，估计一半是为了我的无礼，另一半则是为了这个性格别扭的殿下：很明显，这次他绝对是偷偷溜出来的。“你要走了吗？”他没回答我的问题，只是夹了几分淡淡的忧郁问我。我点了点头，“大概是三天后吧，我父王是这么说的。”接着就是如水般的沉默。那天的天空分外的蓝，也不知怎地就让我想起了前世某一刻，记忆里的天空也是如这般碧蓝如洗，干净的不像真的。过了许久，他才带了几分试探的问：“我还会见到你吗？”“那你会去北方吗？”我回问他。他竟是万分坚定的点了点头。我想他大概不明白，皇宫深莫如海，既是生在了皇家，就早已脱了一世的自由。“傻孩子，那北方是兵乱之地，你是皇子，又怎么可能去那种地方。”的“你怎知我不会去！”他的语气有些急，倒是喝的我一愣，顿了顿站起身靠近他，眯着眼伸手抚上了他的下颚，这个孩子比我高了一头，但孩子毕竟只是个孩子：“你还小，很多事情你不会懂的。”“我不小了！”他的声音骤然放大，我还没回过神，就觉得身子一沉，再睁眼时已被这个小鬼抱在了怀里。他与定儿一样，还不会掌握力道，虽然只用了一只手臂，却抱的我生疼。“我会去北方的，我会去那里带你回来，然后我会保护你，保护你一生一世不让任何人欺负你。”他身上皇族特有



## 《女帝娉兰》

的龙檀香渐渐围绕在了我的身旁，我忽地觉得满地杏花被阵风撩了一下。慢慢卷入了苍穹，飘的有些乱了。三日后启程。父王一向清廉节俭，能带走的大概只有爷爷留下的一些东西。车马三驾，随从二十三，一个堂堂的王爷，就这样在一个寻常的早晨，默默地离开了皇都。对于即将驶向的前路，我没兴趣知道，也不想知道。其实我一直在想，也许我就像那些杏花，一世开，一世败，却也只能随波逐流罢了……只是不知这风与流水，会将我飘送到何方。就这样大概走了一个多月，我终于渐渐感受到了北方的荒凉与寒冷。皇都将至夏日，和风细雨，这里却是冷风呼啸，残雪初融。又过了两日，一队兵马与我们会合了，是父亲以前的旧部，当然，还有我的哥哥华林成。他比走的时候又长高了许多，今年十六岁，正是风发少年。我从小就很喜欢他，虽然他走的时候我还不能说话，但我仍然记得他每日想尽办法逗我欢颜的那些鬼脸，我知道他是真心地在疼爱我。

“哥哥！”从马车上跳下来，紧跑了两步便一头扎在了他的怀里。他满脸的惊诧，轻易地将我高高地举了起来，端详了半晌才恍然大叫道：“哟！这不是那个鼻涕虫嘛，都长这么大了！”这时，母亲也从车子里走了出来，哥哥见了，连忙过去下跪行礼。那时，我看到了母亲眼里闪出了带泪的微笑。我们一家人团聚了，终于。父亲要镇守的边池叫定真，是个户籍不足两千的小城。如此小的城里，倒是驻扎了近三万的将士。新的王府只有四间套房，残旧，矮小，比皇城的县府衙门还要寒碜。不过好在中庭有一株杏树，只一株，却让我高兴了好几天。不知皇城内的韩王府，现在是个什么情形。我懒懒地不想去想，就如同我不想去想那人一样。转世了，投胎了，那人却不在。上一世刻骨铭心的人，在这一世又不知何时能见，或是……永不相见。

“如果有下一世，你又尚未娶妻，那我肯定会嫁给你的。”这是我对他许下的诺言，但是我心中却隐隐地痛，不知可否实现……转来转去，儿时年华总易去，桃花红了又落，雪花飘了又融。转眼八年如梦，我十三岁了。到了半大不小的年纪，我成熟了很多。这是必然的，因为我已经活过了三十多年。到了定真城后，父王便开始教我兵马骑射，也打开他的书房，让我随意进去取阅。

父王的书大多都是兵法韬略，我虽然不喜这些，却也读了不少。学了五年之后，他竟开始让我学习统兵围猎了。这让我很是讶异，毕竟受了原本世界古代男尊女卑的影响，却不想在这里，女将军并不是什么惊世骇俗的事情。而此时，北方却发生了一件大事。木泽国的怀安王谋反，朝廷大概是怕木泽国将战乱引入南方，便又赐了我父王五万兵马，给了元帅的兵印。不过后来听说，这件事其实是齐皇后的意思，而且也有传闻。成德帝纵欲无度，身体似乎出了问题，放在上一世大概是得了肝硬化之类，所以一些朝政已交给了齐皇后处理。而母亲也在不经意间，告诉我那日让我煮水奉茶的缘由。本来，齐皇后是有意让我成为某位皇子的妃子的。大概是想拉拢忠良，却不想发生了那件事情，引得成德大怒，也只好让我们举家北上。其实命运这个东西，就是一个偶然，改变了另一个偶然。后来，我的哥哥娶了妻，成了家，也成了父王帐前的一员将领。明纪1089年春，我也有了自己的第一队兵马。只三十个人，父王却高兴得像给了我整个天下。等到了春末的时候，父王给我下了第一道军令，要我去剿灭一队山贼。我记得我当时正在后院母亲那里陪她一起喝醇香的杏仁露，那略苦带甜的液体瞬间便卡在了嗓子里，险些呛得我背过气去。我前世只是个给人打工的秘书，今世却要我领兵除暴安良，我何德何能？母亲含笑着抚着我的头，说：“你已经长大了。”可母亲您却不知道，我还没坚强到去左右人命。那日午后，我牵了自己的爱马，奔出了定真城。此时暑气初升，灼灼地催人眩晕。我寻了条小溪，放马去喝水，自己却坐在岸边的石头上，兀自发着呆。过了许久，西方的天际渐渐染了半分红晕，我才起了身子打算离去。就在这时，我忽地听到了一阵破风声，惊吓下却觉身上一凉，再一看时身前的溪水已不知为何溅起了大片，而一半全像雨水般淋在了我的身上。我愣了好半晌才回过神来，再一看，一个少年已走了过来，在岸上拿起了刚才随着溪水一起溅起的两条鱼，冲我嘿嘿一笑。“吓到你了吧，我没注意这里有人，得罪了。”他笑得万分顽皮，黑亮的眼里似乎有阳光在跳动，而我却呆愣到九重天去。一时间我几乎要以为自己产生了幻觉。修长的身影，白杨般挺拔的脊背，宽广的胸膛。还有那双漂亮的眼，细细的，长长的，弯成了很好看的弧度，眼珠很黑，阳光投进去却变成琥珀一样的颜色，层层叠叠的犹如星辰般闪闪发亮。记得很久以前我曾说过，人的眼眸就像天上的繁星，而他的那双，绝对是我天空中最闪亮的那两颗。几乎是冲口而出地朝他喊：“煌琰！”

他一愣，尔后揉了揉鼻子闷声笑道：“煌琰？姑娘认错人了吧，我的名字可不是煌琰。”他的笑容很随意，露出了雪白的牙齿，然后半开玩笑地拿五指在我眼前晃了晃：“姑娘？姑娘……你没事吧？”我抬起头，继续打量他。

# 《女帝娉兰》

# 《女帝娉兰》

## 编辑推荐

在黑暗里穿行太久，就会爱上遇见的第一个笑容，在思念里纠葛太深，就会留恋耳廓漫长的回忆，我却一直不知道，那个看似顽皮的少年，背后却有双哭泣的翅膀，而那个雍容青涩的少年，释放出的灼烈的爱，竟可以融化皇冠和生命……一场意外结束了一世纠葛，又因他的一个誓言，造就了另一场轮回。一模一样的脸，一道相同的伤痕，一个灵魂的两个分身，他们已没有前世的记忆，我究竟可以爱上谁？你是个爱做梦的女孩吗？你是个勇于追求自己理想的少年吗？你的脑海中是否经常进出奇妙的想法？请把握稍纵即逝的灵感用流淌的文字记录你的故事。只要你热爱写作，拥有梦想。明日的你就将成为文学星空下一颗耀眼的新星。也许你的文字仍显稚嫩，也许你的构思不够完善，但聚星的每一位编辑都热诚地期待着为你提供细致周全的引导。让你闪烁出独一无二的光芒！“聚墨天华”将发掘你的写作潜质，并为你提供完美的包装。使你的作家梦不再遥不可及！只要你对自己充满信心，只要你热爱青春文学，只要你坚持文学理想，“聚景天华”愿成为你成长的摇篮。想成为继郭妮之后又一耀眼的新星吗？现在、即刻、马上！张开你的翅膀投入我们期盼的怀抱。星梦奇缘就此抒写华丽的篇章。璀璨的星空中必将有属于你的一颗。相信我们，把你的文学梦想投入最有价值的信箱。

## 《女帝娉兰》

### 精彩短评

- 1、好看是好看，但是结局有点悲
- 2、超无聊 里面的人物占有欲超强
- 3、好悲啊..  
呜~..
- 4、说实话，希琰是个很不错的人，如果聘兰早就选择了他，就不会有后面的“杯具”。我最喜欢书的结尾，很不错，值得赞一个！
- 5、好看没理由
- 6、有点sai~~~
- 7、好苦。。。。。
- 8、浪漫
- 9、好看。
- 10、十五分钟就看完了==，我就没看过这么恶心的书
- 11、软弱无力的文字，前世今生缠结不清的感情，沉闷的女主浑浑噩噩地居然就成了女帝？真是主角光环大放异彩，挡道的人都自觉让路。
- 12、很好看 很感人

# 《女帝娉兰》

## 精彩书评

1、算是一本不长的前世今生的文，首先吸引我的还是作者淡淡的文笔，曲折的故事也能淡然信手拈来，跟以往看过的前世今生不同的是，男主后来变成了两个，成就了同时的两世爱恋……对此，我只能说娉兰是幸福的，有如斯爱她的男人，还用说什么呢。虽然为了圆满完成两个男人与一个女人的关系，作者写死了一个，不过那又有什么关系呢，前世都是一个人。所以很不理解作者为啥后面来了个“莲花灯”又说子琰灵体不见了，感觉有点多余……让我遗憾啊

# 《女帝娉兰》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